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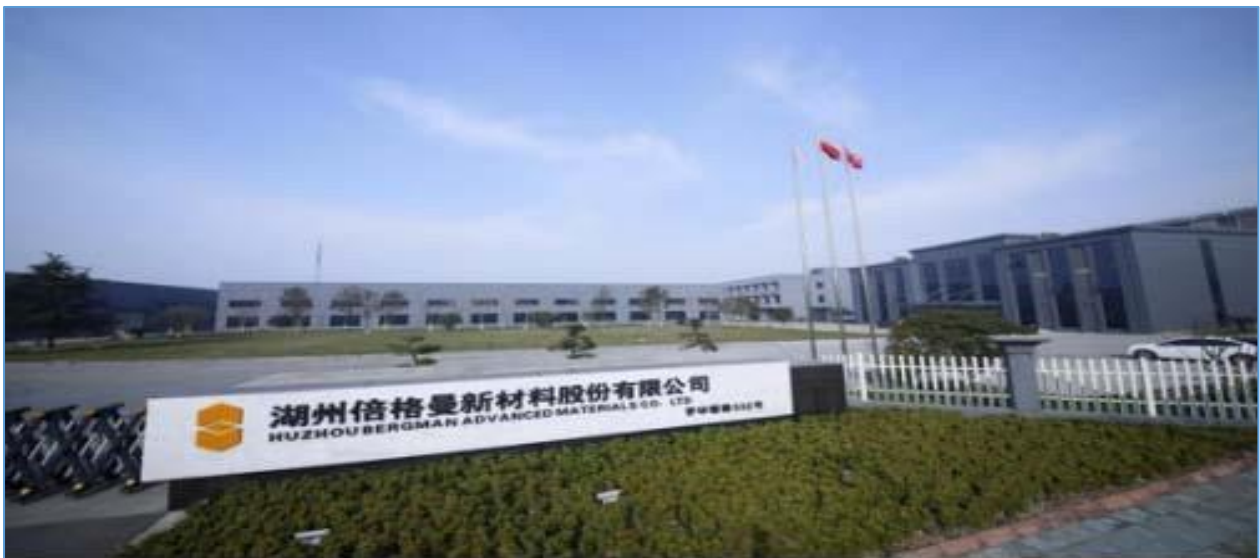
倍格曼
BERGMAN

倍格曼

NEEQ : 831935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Huzhou Bergman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年度报告

— 2021 —

公司年度大事记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信部企业函〔2021〕197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公布第三批专精特新 “小巨人”企业名单的通告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工信厅企业函〔2021〕79号），经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初核推荐、专家审核及社会公示等程序，确定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授予北京中科睿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深之蓝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2930家企业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名单见附件1）。

二、同意北京昂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等98家第一、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简单更名申请（名单见附件2）。

三、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要坚持“以恒心办恒业”，专注细分市场，聚焦主业，不断提升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



（一）获得荣誉

7月19日，国家工信部公示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我公司成功入选。

（二）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

今年6月是第20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为做好消防知识宣传，增强公司全体员工消防安全意识。近日，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演练，公司全体员工参与。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7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3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6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0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67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中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中琴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包括聚醚多元醇（简称 PPG）和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简称 MDI），两者均属于石油类化工产品，产品受市场和供求关系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市场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将对公司销售收入、成本控制和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勇直接持有本公司 51.00% 的股份。报告期内，杨勇曾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勇能够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等事项实施重大影响。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权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公司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税收政策风险	2019 年 12 月，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评，并取得了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有效期期间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征收。若未来国家调整相关税收政策，或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将不再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成果可能

	受到一定影响。
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2021 年度，公司对客户栋梁铝业的销售比例 43.92%，与 20 年相比下降 25.6%，但对单个客户的重大依赖依然存在。在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与栋梁铝业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性价比高、售后服务及时到位；而且双方地理空间距离近，使得栋梁铝业节约部分原材料库存成本、运输成本和仓储成本等，有效促进了双方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在维护与扩大原有客户销售规模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市场、开发新客户；满足不同行业的客户需求,逐步改变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倍格曼	指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加成涂料	指	湖州加成金属涂料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报告	指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	指	财通证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zhou Bergman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证券简称	倍格曼
证券代码	831935
法定代表人	杨勇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丰芳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织里镇梦华蕾路 332 号
电话	0572-3237298
传真	0572-3237298
电子邮箱	amy@bergman.cn
公司网址	www.bergman.cn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织里镇梦华蕾路 332 号
邮政编码	31300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 年 12 月 24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2 月 1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C26-C265-C2652 和 C2659
主要业务	生产和销售聚氨酯注胶、密封胶及隔热穿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双组份聚氨酯隔热隔音、绝缘、密封材料、环保胶粘剂和隔热穿条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杨勇）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杨勇），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5669777505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梦华蕾路 332 号	否
注册资本	2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财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财通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高飞	杨金佩		
	2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3,950,090.79	122,716,037.70	9.15%
毛利率%	13.20%	25.3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87,550.71	23,881,914.40	-53.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127,453.71	23,297,080.82	-6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34%	33.7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91%	32.89%	-
基本每股收益	0.55	1.19	-53.99%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9,700,518.23	150,846,169.62	19.16%
负债总计	105,934,714.90	68,067,917.00	55.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765,803.33	82,778,252.62	-10.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69	4.14	-10.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95%	45.1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8.95%	45.12%	-
流动比率	1.09	1.01	-
利息保障倍数	5.46	15.5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4,721.72	7,461,997.03	-146.57%
应收账款周转率	3.18	4.52	-
存货周转率	13.86	10.4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13%	51.1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15%	19.36%	-
净利润增长率%	-53.99%	32.0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	2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73,878.8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8,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88,878.82
所得税影响数	328,781.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60,097.00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22 和 23。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并未对本公司满足租赁定义的合同的范围产生重大影响。

作为出租人

根据新租赁准则，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但需自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之日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报告期无影响。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报告期无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双组份聚氨酯隔热隔音、绝缘、密封材料和环保胶粘剂、隔热穿条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产品目前主要用于建筑铝型材行业、吸尘过滤行业、电子灌封行业、纺织行业、军工人防行业等领域。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科技型企业、省管理创新试点企业、省专利示范；企业拥有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市级企业技术中心、企业产品检测中心等四大平台，与国内一流的高等院校、科研单位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倍格曼商标是浙江省著名商标，公司产品为湖州市名牌产品。公司是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分技术委员会会员、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理事单位、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辅助材料分会副理事长单位，已获得全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优秀供应商、省专利示范企业、省创新型示范中小企业、市精细化管理示范企业、市工业行业“隐型冠军”企业、市三强企业、市两化融合示范企业等多项荣誉称号。公司是 GB/T 23615.2-2017《铝合金建筑型材用辅助材料 第 2 部分：聚氨酯隔热胶材料》主要起草单位之一；此外还参与了多份国标的修订。

公司通过不断创新商业模式，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坚持中高端产品的开发，特别是在替代国外进口产品方面下功夫，努力寻求和开发行业新产品、开拓市场新领域；通过不断加强营销管理，着力推进和加强大客户开发战略，通过加大华南市场大客户开发力度并取得明显成效；强化成本管控，实施节能降耗，同进加大风险管控和防范力度；通过战略引领和进一步完善，逐步向隔热胶条行业做大做强。在采购方面，通过做好采购价格的预判和分析，时时关注价格波动，减少因原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成本的影响，努力降低采购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收入来源为主导产品销售。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154,703.21	4.54%	6,755,468.61	4.48%	20.71%
应收票据	28,044,162.50	15.61%	9,857,962.60	6.54%	184.48%
应收账款	46,189,420.34	25.70%	31,460,886.36	20.86%	46.82%
存货	7,921,127.57	4.41%	8,851,306.76	5.87%	-10.51%
投资性房地产	10,064,130.05	5.60%	907,884.48	0.60%	1,008.53%
长期股权投资	14,547,969.34	8.10%	29,889,982.50	19.81%	-51.33%
固定资产	31,950,999.69	17.78%	42,264,459.46	28.02%	-24.40%
在建工程	0	0%	0	0	0%
无形资产	6,708,232.09	3.73%	7,475,236.82	4.96%	-10.26%
商誉	0	0%	0	0%	0%
短期借款	61,080,295.72	33.98%	30,542,290.88	20.25%	99.99%
长期借款	0	0	0	0	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2021年应收票据较上年上升184.48%，主要系与报表项目分类有关，公司将银行承兑信用等级高的票据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21年度银行承兑信用等级高的承兑人减少导致报表项目“应收票据”增加。
- 2021年应收账款较上年上升46.82%，主要系大客户延长付款期限导致。
- 2021年投资性房地产较上年上升1008.53%，系因报告年度厂房出租，由“固定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导致。
- 2021年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下降51.33%，系因报告年度被投资单位只宣告分派现金股利尚未分派，由“长期股权投资”转为“应收股利”导致。
- 2021年短期借款较上年上升99.99%，系因报告年度公司权益分派及销售规模扩大，导致资金需要量上升，故增加了银行短期借款。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3,950,090.79	-	122,716,037.70	-	9.15%
营业成本	116,269,480.17	86.80%	91,634,860.33	74.67%	26.88%
毛利率	13.20%	-	25.33%	-	-
销售费用	890,352.81	0.66%	666,552.75	0.54%	33.58%

管理费用	3,804,322.29	2.84%	2,999,828.22	2.44%	26.82%
研发费用	5,876,094.39	4.39%	5,045,385.83	4.11%	16.46%
财务费用	2,600,104.57	1.94%	1,740,093.50	1.42%	49.42%
信用减值损失	-729,805.68	-0.54%	-736,559.76	-0.60%	0.92%
资产减值损失	-77,578.51	-0.06%	-265,324.13	-0.22%	70.76%
其他收益	2,173,878.82	1.62%	806,086.92	0.66%	169.68%
投资收益	5,939,888.84	4.43%	6,921,228.24	5.64%	-14.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53,922.85	0.04%	-100.0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11,254,836.79	8.4%	26,616,821.07	21.69%	-57.72%
营业外收入	0	0	0	0	0%
营业外支出	23,000.00	0.02%	156,964.00	0.13%	-85.35%
净利润	10,987,550.71	8.20%	23,881,914.40	19.46%	-53.9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2021年销售费用较上年上升33.58%，系因工资薪金上涨所致。
- 2、2021年财务费用较上年上升49.42%，系因公司银行短期借款上涨，银行利息上涨所致。
- 3、2021年其他收益较上年上升169.68%，系因报告年度公司获得2021年度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补助资金所致。
- 4、2021年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下降100%，系因报告年度公司未发生资产处置。
- 5、2021年营业利润较上年下降57.72%，系因报告年度原料成本、人工成本均上涨，并且为开发市场加大研发费用所致。
- 6、2021年净利润较上年下降53.99%，主要系因报告年度营业利润下降了57.72%导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33,029,723.78	122,336,066.82	8.74%
其他业务收入	920,367.01	379,970.88	142.22%
主营业务成本	115,885,439.67	91,333,856.46	26.88%
其他业务成本	521,512.89	301,003.87	73.26%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注胶	71,955,775.89	67,178,530.31	6.64%	33.87%	55.82%	-66.45%
隔热条	44,721,417.55	34,935,113.35	21.88%	-22.16%	-9.51%	-33.28%

密封胶	16,352,530.34	13,771,796.01	15.78%	47.72%	43.85%	16.73%
配件	0	0	0%	-100%	-100%	-1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2021年其他业务收入比上年上升142.22%，系因公司增加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 2021年其他业务成本比上年上升73.26%，系因公司增加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栋梁铝业有限公司	66,016,403.46	43.92%	否
2	江苏伟业铝材有限公司	11,265,158.00	7.49%	否
3	广东兴发铝业（江西）有限公司	10,603,412.30	7.05%	否
4	苏州市民康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7,376,111.25	4.91%	否
5	浙江鸿昌铝业有限公司	4,758,646.70	3.17%	否
合计		100,019,731.71	66.5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州优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34,345,689.40	26.99%	是
2	佳化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16,392,552.00	12.88%	否
3	宇京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4,477,585.00	11.38%	否
4	张家港保税区帝斯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9,019,500.00	7.09%	否
5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8,671,722.00	6.81%	否
合计		82,907,048.40	65.15%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4,721.72	7,461,997.03	-146.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9,197.48	-9,069,624.31	6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3,153.80	6,433,156.21	25.96%

现金流量分析:

- 2021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146.57%，主要系因大客户延长付款期限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2021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上升64.4%，主要系因上年建造厂房支付了工程款所

致。

3、2021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上升25.96%，主要系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增加了银行借款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湖州加成金属涂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粉末涂料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4,081,632.00	65,040,022.62	19,987,593.32	132,993,847.66	12,122,222.12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湖州加成金属涂料有限公司	与公司从事业务没有关联性	长期持有被投资单位股份，通过分红获取经济利益。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自2010年成立至今，一直专注聚氨酯胶及相关领域的研发和应用，注重新产品新行业和新市场的开发，报告期内投入研发费用共计5,876,094.39元，较上一年度上升16.46%。经过多年的规划、发展和运行，报告期内，通过大客户实施战略，公司在建筑铝型材隔热细分行业已步入行业前列，是全国有色金属工业优秀供应商；是国家标准GB/T 23615.2-2017《铝合金建筑型材用隔热材料 第2部

分：聚氨酯隔热胶》的主要起草单位之一，还参与了国家标准 GB/T 5237.6-2017《铝合金建筑型材 第6部分：隔热型材》的修订；参与 GB/T8013.1-20XX 和 GB/T8013.2-20XX 标准修订研讨会；产品市场占有率上升明显，销售业绩实现预期增长，同时为细分市场的客户提供专业的产品和服务，持续经营能力不断加强。

公司在注重市场开发，在加大营销力度加强营销管理的同时，通过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管控体系，加强两化融合，强化精益管理，实现降本增效；同时注重内部管理人员能力的提升，实现管理出成果出效益，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通过加大风险防范和管控，公司实现稳健增长。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70,000,000.00	30,394,415.4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4. 其他	114,000,000.00	98,910,367.01

2019年7月向丰芳借入现金6,000,000.00元，该交易发生时丰芳系公司普通员工。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9月20日		杨勇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勇于2014年9月20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1、竞争的承诺函》，有关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股份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2.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同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已披露的情形外，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股份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正常履行承诺，且无新增披露承诺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	固定资产	抵押	23,221,651.21	12.92%	银行借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6,708,232.09	3.73%	银行借款抵押
房屋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9,417,149.58	5.24%	银行借款抵押
总计	-	-	39,347,032.88	21.8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该银行借款抵押资产受限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方针，不会对日常经营与管理工作造成不利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2,350,000	61.75%	0	12,350,000	61.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50,000	12.75%	0	2,550,000	12.7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650,000	38.25%	0	7,650,000	38.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650,000	38.25%	0	7,650,000	38.25%
	董事、监事、高管	7,650,000	38.25%	0	7,650,000	38.2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杨勇	10,200,000	0	10,200,000	51.00%	7,650,000	2,550,000	0	0
2	周国旗	999,000	0	999,000	4.995%	0	999,000	0	0
3	翁伟滨	1,000	0	1,000	0.005%	0	1,000	0	0
4	褚敏芳	8,800,000	0	8,800,000	44.00%	0	8,800,000	0	0
合计		20,000,000	0	20,000,000	100%	7,650,000	12,35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无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	工行湖州分行	银行	3,500,000	2021年2月4日	2022年2月1日	4.437
2	抵押	工行湖州分行	银行	6,500,000	2021年4月27日	2022年4月23日	4.437
3	抵押	工行湖州分行	银行	3,000,000	2021年4月27日	2022年4月23日	4.437
4	抵押	工行湖州分行	银行	6,000,000	2021年4月28日	2022年4月23日	4.437
5	抵押	工行湖州分行	银行	9,000,000	2021年4月29日	2022年4月23日	4.437
6	担保	招行吴兴支行	银行	2,000,000	2021年8月25日	2022年7月21日	4.35
7	担保	招行吴兴支行	银行	1,000,000	2021年11月2日	2022年7月21日	4.35
8	抵押	宁波银行湖州分行	银行	20,000,000	2020年4月13日	2022年4月12日	4.35
9	担保	广发银行湖州分行	银行	10,000,000	2021年11月30日	2022年5月29日	3.85
合计	-	-	-	61,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1年5月24日	10	0	0
合计	10	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杨勇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否	1976年9月	2020年9月4日	2023年9月3日
陈小锋	董事	男	否	1977年4月	2020年9月4日	2023年9月3日
沈中琴	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87年9月	2020年9月4日	2023年9月3日
侯昭科	董事	男	否	1982年10月	2020年9月4日	2023年9月3日
徐凤春	董事	男	否	1976年5月	2020年9月4日	2023年9月3日
郑秋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84年8月	2020年9月4日	2023年9月3日
吴海磊	职工代表监事	男	否	1986年12月	2020年9月4日	2023年9月3日
徐志翔	监事	男	否	1982年12月	2020年9月4日	2023年9月3日
丰芳	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87年7月	2009年4月1日	2023年9月3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董监高人员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9	1	0	10
生产人员	21	3	0	24
销售人员	6	1	0	7
技术人员	8	0	0	8
财务人员	3	0	0	3
员工总计	47	5	0	5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6	8
专科	10	10
专科以下	30	33
员工总计	47	5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薪酬政策：公司本着客观、公正、规范的原则，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建立了透明化的工资制度以及完善的薪酬福利制度。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产量工资、绩效工资等。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 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
- 2、培训计划：公司除了新员工入职培训，还有专业知识和技能方面的培训。同时，公司还组织各项团队建设活动，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进步。
-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工人数：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2014年8月28日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制订并公告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和《承诺管理制度》三项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2014年8月28日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公司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并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制度作出了规定。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履行了规定程序，未出现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情形。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且修改事项已按规定进行了披露，具体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020 和 2020-021 号公告。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1	3	2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是	
2021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是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自挂牌以来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分开情况：公司主要从事双组份聚氨酯隔热隔音、绝缘、密封材料和环保胶粘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具备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系统，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不存在需要依靠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才能经营获利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分开情况：公司系由倍格曼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整体变更设立，继承了原有限公司的所有资产和负债，并依法办理相关资产的产权变更登记手续，发起人出资足额到位。公司拥有与从事经营业务有关的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系统；合法拥有土地使用权及厂房、机器设备、商标、专利等相关资产的所有权。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分开情况：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本报告期，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分开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营业务进行独立结算，不存在与任何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设立后及时办理了三证合一，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经营和财务决策。

5、机构分开情况：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以总经理为核心的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和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采购部、生产部、营销中心、研发中心、财务部、办公室等职能部门，该等部门依据《公司章程》和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其履行职能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隶属关系，不存在股东直接干预发行人机构设置的情形，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上述组织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关注市场和经营风险，不断强化风险意识，通过不断完善并执行内部风险控制机制，定期组织内部监督考核，对内部、外部风险做到有效管理。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在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未出现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上述制度，确保年度报告无重大差错、重大遗漏等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22）第 332A01108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高飞 2 年	杨金佩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7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 万元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2）第 332A011080 号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格曼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倍格曼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倍格曼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倍格曼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倍格曼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倍格曼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倍格曼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倍格曼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倍格曼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倍格曼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倍格曼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倍格曼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 四月二十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154,703.21	6,755,468.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8,044,162.5	9,857,962.60
应收账款	五、3	46,189,420.34	31,460,886.36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2,398,192.00	10,160,350.39
预付款项	五、5	426,096.92	727,414.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22,101,752.00	684,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1,281,90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7,921,127.57	8,851,306.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3,886.93	
流动资产合计		115,239,341.47	68,497,389.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14,547,969.34	29,889,982.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10,064,130.05	907,884.48
固定资产	五、11	31,950,999.69	42,264,459.46
在建工程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6,708,232.09	7,475,236.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189,845.59	1,146,41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664,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461,176.76	82,348,779.93
资产总计		179,700,518.23	150,846,169.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61,080,295.72	30,542,290.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6	7,650,511.61	14,936,653.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7	11,256.64	47,067.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694,360.62	608,241.18
应交税费	五、19	2,380,829.78	3,258,758.38
其他应付款	五、20	8,393,886.11	8,330,824.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25,458,573.86	9,864,081.34
流动负债合计		105,669,714.34	67,587,916.5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2	265,000.56	480,000.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000.56	480,000.48
负债合计		105,934,714.90	68,067,917.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3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4	8,094,968.27	8,094,968.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5	9,567,083.50	8,468,328.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6	36,103,751.56	46,214,955.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765,803.33	82,778,252.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765,803.33	82,778,252.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9,700,518.23	150,846,169.62

法定代表人：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中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中琴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27	133,950,090.79	122,716,037.70
其中：营业收入		133,950,090.79	122,716,037.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0,001,637.47	102,878,570.75
其中：营业成本	五、27	116,269,480.17	91,634,860.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8	561,283.24	791,850.12
销售费用	五、29	890,352.81	666,552.75
管理费用	五、30	3,804,322.29	2,999,828.22
研发费用	五、31	5876094.39	5045385.83
财务费用	五、32	2,600,104.57	1,740,093.50
其中：利息费用		2,516,631.04	1,824,333.40
利息收入		43,112.51	98,523.24
加：其他收益	五、33	2,173,878.82	806,086.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5,939,888.84	6,921,228.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39,888.84	6,921,228.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5	-729,805.68	-736,559.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6	-77,578.51	-265,324.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922.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54,836.79	26,616,821.07
加：营业外收入		0	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8	23,000.00	156,964.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31,836.79	26,459,857.07
减：所得税费用	五、39	244,286.08	2,577,942.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87,550.71	23,881,914.4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87,550.71	23,881,914.4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87,550.71	23,881,914.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87,550.71	23,881,914.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87,550.71	23,881,914.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三、2	0.55	1.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中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中琴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525,395.40	67,907,053.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2,291,700.15	703,447.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817,095.55	68,610,501.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939,130.58	45,428,832.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94,754.23	3,476,161.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92,169.70	5,404,065.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2,665,762.76	6,839,44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91,817.27	61,148,50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4,721.72	7,461,997.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29,197.48	9,069,624.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9,197.48	9,069,62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9,197.48	-9,069,624.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33,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0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0	35,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500,000.00	2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96,846.20	1,566,843.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96,846.20	29,066,843.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3,153.80	6,433,156.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9,234.60	4,825,528.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5,468.61	1,929,939.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54,703.21	6,755,468.61

法定代表人：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中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中琴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8,094,968.27				8,468,328.43		46,214,955.92		82,778,25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8,094,968.27				8,468,328.43		46,214,955.92		82,778,252.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8,755.07		- 10,111,204.36		-9,012,44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87,550.71		10,987,550.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98,755.07		-		-

										21,098,755.07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8,755.07		-1,098,755.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				8,094,968.27			9,567,083.50		36,103,751.56		73,765,803.33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8,094,968.27				6,080,136.99		24,721,232.96		58,896,338.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8,094,968.27				6,080,136.99		24,721,232.96		58,896,338.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88,191.44			21,493,722.96		23,881,914.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81,914.40		23,881,914.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88,191.44			-2,388,191.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8,191.44			-2,388,191.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8,094,968.27				8,468,328.43		46,214,955.92		82,778,252.62

法定代表人：杨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中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中琴

三、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在原湖州倍格曼新材料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湖州朴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杨勇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股本总额为 2,000.00 万股（每股人民币 1 元）。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在湖州市吴兴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05669777505。公司注册地：湖州市织里镇梦华蕾路 332 号。法定代表人：杨勇。本公司股份于 2015 年 02 月 12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倍格曼，证券代码：831935。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营销部、采购部、生产部、综合部、研发部、财务部等部门。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范围：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主要经营范围为聚氨酯断桥隔热注胶及密封胶灌封设备，隔热、隔音材料及密封材料、环保胶粘剂、隔热穿条的制造、销售；上述相关设备及材料生产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金属材料（除稀贵金属）、建筑材料、化工原料（除危险、易制毒化学品及专营产品）、普通机械配件、纺织品、针织品的销售。主要产品为聚氨酯浇注胶，电子密封胶、隔热条及环保胶粘剂。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04 月 20 日批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1、附注三、13 和附注三、18。

四、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

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六、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七、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十一、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

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十二、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十三、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十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7。

十五、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的汇票和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关联方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

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关联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债务人还款能力严重恶化，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十六、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十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八、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九、存货

二十、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二十一、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半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

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二十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二十三、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二十四、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二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二十六、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二十七、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

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二十八、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

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二十九、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三十、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5。

三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5。

三十二、固定资产

三十三、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三十四、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31.67-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三十五、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5。

三十六、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三十七、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八、借款费用

三十九、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

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四十、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四十一、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四十二、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备 注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
商标权	5	直线法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

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5。

四十三、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四十四、资产减值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四十五、职工薪酬

四十六、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四十七、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四十八、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四十九、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五十、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五十一、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五十二、收入

五十三、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6十五）。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五十四、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销售商品以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五十五、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

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五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五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五十八、租赁

五十九、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六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23。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六十一、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六十二、售后回租

承租人和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出租人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

本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六十三、使用权资产

六十四、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六十五、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六十六、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5。

六十七、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

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六十八、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22 和 23。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并未对本公司满足租赁定义的合同的范围产生重大影响。

作为出租人

根据新租赁准则，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但需自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之日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七十、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七十一、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报告期无影响。

七十二、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报告期无影响。

七十三、税项

七十四、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七十五、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被浙江省科技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税局、浙江省地税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 GR20193300432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报告期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七十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七十七、货币资金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6,413.06	2,126.89
银行存款	8,148,290.15	6,753,341.72
合 计	8,154,703.21	6,755,468.61

七十八、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信用等级较低的 银行承兑的汇票	28,044,162.50	--	28,044,162.50	9,857,962.60	--	9,857,962.60

(1)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的汇票	2,770,000.00	25,457,110.50

七十九、应收账款

八十、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48,620,442.46	33,087,248.80
2 至 3 年	--	686,760.00
3 至 4 年	645,760.00	438,424.00
4 至 5 年	434,420.00	67,540.15
5 年以上	167,490.15	136,950.00
小 计	49,868,112.61	34,416,922.95
减：坏账准备	3,678,692.27	2,956,036.59
合 计	46,189,420.34	31,460,886.36

八十一、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47,670.15	2.50	1,247,670.1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620,442.46	97.50	2,431,022.12	5.00	46,189,420.34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	48,620,442.46	97.50	2,431,022.12	5.00	46,189,420.34
合 计	49,868,112.61	100.00	3,678,692.27	7.38	46,189,420.34

续：

类别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85,670.15	3.74	1,285,670.1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131,252.80	96.26	1,670,366.44	5.04	31,460,886.36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	33,131,252.80	96.26	1,670,366.44	5.04	31,460,886.36
合计	34,416,922.95	100.00	2,956,036.59	8.59	31,460,886.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计提理由
清远市美亚宝铝业有限公司	610,500.00	610,500.00	100.00	濒临倒闭
吴江飞利纺织整理有限公司	185,000.00	185,0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江西龙祥铝业有限公司	136,950.00	136,950.00	100.00	濒临倒闭
苏州金铁纺织整理有限公司	131,340.00	131,34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苏州平翱纺织有限公司	98,480.00	98,48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润裳（苏州）纺织品后整理有限公司	42,000.00	42,0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绍兴柯桥松楠纺织品加工厂	27,636.15	27,636.15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绍兴柯桥铿锵针纺厂	6,500.00	6,5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绍兴柯桥旭顺纺织品有限公司	5,800.00	5,8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湖州三叶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1,904.00	1,904.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粤盛纺织品加工厂	1,000.00	1,0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绍兴柯桥三星纺织品复合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温州市建斌鞋服材料有限公司	60.00	6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合计	1,247,670.15	1,247,670.15	100.00	/

续：

名称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计提理由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损失率（%）			
清远市美亚宝铝业有限公司	610,500.00	610,500.00	100.00	濒临倒闭
吴江飞利纺织整理有限公司	185,000.00	185,0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江西龙祥铝业有限公司	136,950.00	136,950.00	100.00	濒临倒闭
苏州金铁纺织整理有限公司	131,340.00	131,34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苏州平翱纺织有限公司	98,480.00	98,48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润裳（苏州）纺织品后整理有限公司	42,000.00	42,0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湖州三叶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39,904.00	39,904.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绍兴柯桥松楠纺织品加工厂	27,636.15	27,636.15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绍兴柯桥铿锵针纺厂	6,500.00	6,5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绍兴柯桥旭顺纺织品有限公司	5,800.00	5,8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粤盛纺织品加工厂	1,000.00	1,0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绍兴柯桥三星纺织品复合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温州市建斌鞋服材料有限公司	60.00	60.00	100.00	预期难以收回
合 计	1,285,670.15	1,285,670.1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客户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48,620,442.46	2,431,022.12	5.00	33,087,248.80	1,654,362.44	5.00
2 至 3 年	--	--	--	40,000.00	12,000.00	30.00
3 至 4 年	--	--	--	4,004.00	4,004.00	100.00
合 计	48,620,442.46	2,431,022.12	5.00	33,131,252.80	1,670,366.44	5.04

八十二、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2020.12.31	2,956,036.59
本期计提	760,655.68
本期收回	38,000.00
2021.12.31	3,678,692.27

其中：本期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如下：

单位名称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原确定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金额
湖州三叶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客户股东支付货款	库存现金	法院在执行过程中几乎未发现可执行财产	38,000.00

八十三、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栋梁铝业有限公司	19,706,035.12	39.52	995,301.76
广东兴发铝业（江西）有限公司	8,364,192.30	16.77	418,209.62
浙江鸿昌铝业有限公司	4,483,821.08	8.99	224,191.05
苏州市民康过滤器材有限公司	2,013,443.55	4.04	100,672.18
浙江朝晖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83,918.60	3.98	99,195.93
合计	36,551,410.65	73.30	1,837,570.54

八十四、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票据	2,398,192.00	10,160,350.39
小 计	2,398,192.00	10,160,350.39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	--
期末公允价值	2,398,192.00	10,160,350.39

说明：

（1）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故将该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241,520.85	--

（3）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八十五、预付款项

八十六、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6,096.92	100.00	727,414.97	100.00

八十七、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宇京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90,000.00	91.53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32,220.00	7.56
湖州织里长和热电有限公司	1,668.23	0.39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湖州石油分公司	966.93	0.23
上海有色金属工业技术监测中心有限公司	534.91	0.12
合 计	425,390.07	99.83

八十八、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1,281,902.00	--
其他应收款	819,850.00	684,000.00
合 计	22,101,752.00	684,000.00

八十九、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1.12.31	2020.12.31
湖州加成金属涂料有限公司	21,281,902.00	--

九十、其他应收款

九十一、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753,000.00	620,000.00
1 至 2 年	110,000.00	100,000.00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小 计	863,000.00	720,000.00
减：坏账准备	43,150.00	36,000.00
合 计	819,850.00	684,000.00

九十二、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863,000.00	43,150.00	819,850.00	720,000.00	36,000.00	684,000.00

九十三、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的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 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3,000.00	5.00	43,150.00	819,850.00		/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863,000.00	5.00	43,150.00	819,850.00	收回可能性很大	
合 计	863,000.00	5.00	43,150.00	819,850.00		/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 内的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 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0,000.00	5.00	36,000.00	684,000.00		/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720,000.00	5.00	36,000.00	684,000.00	收回可能性很大	
合 计	720,000.00	5.00	36,000.00	684,000.00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九十四、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合 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000.00	--	--	36,0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 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7,150.00	--	--	7,150.00
本期转回	--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3,150.00	--	--	43,150.00

九十五、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江苏华昌铝厂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0,000.00	1 年以内	25.49	11,000.00
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 内；1~2 年	23.17	10,000.00
江苏伟业铝材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23.17	10,000.00
栋梁铝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23.17	10,000.00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 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	1 年以内	3.49	1,500.00
合 计	/	850,000.00	/	98.49	42,500.00

九十六、存货

九十七、存货分类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65,654.41	236,720.53	5,128,933.88	6,074,687.51	159,142.02	5,915,545.49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662,865.55	23,846.66	2,639,018.89	2,890,716.32	131,908.59	2,758,807.73
半成品	153,174.80	--	153,174.80	96,311.21	--	96,311.21
发出商品	--	--	--	80,642.33	--	80,642.33
合 计	8,181,694.76	260,567.19	7,921,127.57	9,142,357.37	291,050.61	8,851,306.76

九十八、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9,142.02	77,578.51	--	--	--	236,720.53
库存商品	131,908.59	--	--	108,061.93	--	23,846.66
合 计	291,050.61	77,578.51	--	108,061.93	--	260,567.19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续）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具体依据	本期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估计售价扣除销售存货估计的销售 费用和相关税费	--
库存商品	合同价格-估计售价扣除销售存货 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生产领用库存商品

九十九、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预缴所得税	3,886.93	--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百、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12.31	追加/新 增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2021.12.31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联营企业											
湖州加成金属涂 料有限公司	29,889,982.50	--	--	5,939,888.84	--	--	21,281,902.00	--	--	14,547,969.34	--

百一、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12.31	848,498.87	271,786.86	1,120,285.73
2. 本期增加金额	9,087,532.18	735,261.58	9,822,793.76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9,087,532.18	735,261.58	9,822,793.7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1.12.31	9,936,031.05	1,007,048.44	10,943,079.4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0.12.31	161,214.72	51,186.53	212,401.25
2. 本期增加金额	507,932.94	158,615.25	666,548.19
(1) 计提或摊销	471,961.46	20,140.97	492,102.43
(2) 其他增加	35,971.48	138,474.28	174,445.7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1.12.31	669,147.66	209,801.78	878,949.44
三、减值准备			
1. 2020.12.31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1.12.31	--	--	--
四、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9,266,883.39	797,246.66	10,064,130.05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687,284.15	220,600.33	907,884.48

说明：

①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9,417,149.58 元，其中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10,094,580.62 元，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677,431.04 元。抵押事项描述详见附注五、15、短期借款。

②本期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其他增加系投资性房地产自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时点对应的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仓库	646,980.47	消防未验收合格

百二、固定资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固定资产	31,950,999.69	42,264,459.4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31,950,999.69	42,264,459.46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12.31	42,734,461.83	9,598,932.58	1,389,462.41	2,819,264.24	56,542,121.06
2.本期增加金额	--	1,242,920.34	--	239,466.80	1,482,387.14
购置	--	1,242,920.34	--	239,466.80	1,482,387.14
3.本期减少金额	9,087,532.18	--	--	--	9,087,532.18
其他减少	9,087,532.18	--	--	--	9,087,532.18
4.2021.12.31	33,646,929.65	10,841,852.92	1,389,462.41	3,058,731.04	48,936,976.02
二、累计折旧					
1.2020.12.31	5,985,245.26	4,791,933.24	1,208,530.26	2,291,952.84	14,277,661.60
2.本期增加金额	1,598,229.16	942,447.50	63,690.96	139,918.59	2,744,286.21
计提	1,598,229.16	942,447.50	63,690.96	139,918.59	2,744,286.21
3.本期减少金额	35,971.48	--	--	--	35,971.48
其他减少	35,971.48	--	--	--	35,971.48
4.2021.12.31	7,547,502.94	5,734,380.74	1,272,221.22	2,431,871.43	16,985,976.33
三、减值准备					
1.2020.12.31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2021.12.31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1.12.31 账面价值	26,099,426.71	5,107,472.18	117,241.19	626,859.61	31,950,999.69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2.2020.12.31 账面价值	36,749,216.57	4,806,999.34	180,932.15	527,311.40	42,264,459.46

说明：

（1）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净值 23,221,651.21 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 28,481,187.15 元，累计折旧 5,259,535.94 元。抵押事项描述详见附注五、15、短期借款。

（2）本期房屋及建筑物原值及累计折旧其他减少系因公司出租厂房，对应房屋及建筑物原值及累计折旧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百三、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12.31	9,208,818.14	22,400.00	9,231,218.14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735,261.58	--	735,261.58
其他减少	735,261.58	--	735,261.58
4.2021.12.31	8,473,556.56	22,400.00	8,495,956.56
二、累计摊销			
1. 2020.12.31	1,734,327.60	21,653.72	1,755,981.32
2.本期增加金额	169,471.15	746.28	170,217.43
计提	169,471.15	746.28	170,217.43
3.本期减少金额	138,474.28	--	138,474.28
其他减少	138,474.28	--	138,474.28
4. 2021.12.31	1,765,324.47	22,400.00	1,787,724.47
三、减值准备			
1. 2020.12.31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1.12.31	--	--	--
四、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6,708,232.09	--	6,708,232.09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合 计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7,474,490.54	746.28	7,475,236.82

说明：

(1)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净值 6,708,232.09 元，其中无形资产原值 8,473,556.56 元，累计摊销 1,765,324.47 元。抵押事项描述详见附注五、15、短期借款。

(2) 本期土地使用权原值及累计折旧其他减少系因公司出租厂房，对应土地使用权原值及累计摊销转至投资性房地产。

百四、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改扩建损失	3,684,893.96	552,734.09	3,879,690.12	581,953.52
资产减值准备	3,982,409.46	597,361.42	3,283,087.20	492,463.08
递延收益	265,000.56	39,750.08	480,000.48	72,000.07
合 计	7,932,303.98	1,189,845.59	7,642,777.80	1,146,416.67

百五、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 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 产	--	--	--	664,800.00	--	664,800.00

百六、短期借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抵押、保证借款	48,064,544.33	24,533,215.88
保证借款	13,015,751.39	6,009,075.00
合 计	61,080,295.72	30,542,290.88

说明：

(1)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湖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及最高额保证合同，在 2020 年 5 月 22 日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期间，本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及土

地使用权为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湖州分行 4,069.00 万元的最高额贷款和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抵押担保。以及在 2018 年 11 月 5 日至 2023 年 11 月 5 日期间，本公司以杨勇、王道文夫妇为保证人为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湖州分行 3,000.00 万元的最高额贷款以及其他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抵押、保证借款本金 28,000,000.00 元。

(2) 根据本公司与宁波银行湖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和最高额保证合同，在 2021 年 3 月 25 日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期间，本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在宁波银行湖州分行 3,596.99 万元的最高额贷款和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抵押担保。以及在 2021 年 3 月 25 日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期间，本公司以杨勇为保证人为本公司在宁波银行湖州分行 2,000.00 万元的最高额贷款以及其他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抵押、保证借款本金 20,000,000.00 元。

(3) 根据本公司与招商银行湖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合同，在 2021 年 1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 月 21 日期间，本公司以杨勇为保证人为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湖州分行 400.00 万元的最高额贷款以及其他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本金 3,000,000.00 元。

(4) 根据本公司与广发银行湖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在 2021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4 日期间，本公司以杨勇为保证人为本公司在广发银行湖州分行 1,000.00 万元的最高额贷款以及其他融资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本金 10,000,000.00 元。

(5) 期末，短期借款本金为 61,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利息为 80,295.72 元。

百七、应付账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长期资产	3,770,946.76	8,737,635.09
货款	3,391,539.34	5,966,202.08
费用款	488,025.51	232,815.88
合 计	7,650,511.61	14,936,653.05

百八、合同负债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货款	11,256.64	47,067.26

百九、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短期薪酬	411,416.10	3,853,422.29	3,796,209.02	468,629.37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6,825.08	330,858.93	301,952.76	225,731.25
合 计	608,241.18	4,184,281.22	4,098,161.78	694,360.62

百十、短期薪酬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9,484.32	3,426,374.31	3,368,528.11	317,330.52
职工福利费	--	147,837.53	147,837.53	--
社会保险费	151,931.78	200,446.99	201,079.92	151,298.85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49,216.95	192,344.25	196,867.97	144,693.23
2. 工伤保险费	2,714.83	8,102.74	4,211.95	6,605.62
住房公积金	--	21,540.00	21,54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7,223.46	57,223.46	--
合 计	411,416.10	3,853,422.29	3,796,209.02	468,629.37

百十一、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离职后福利	196,825.08	330,858.93	301,952.76	225,731.25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90,038.01	319,468.24	291,540.48	217,965.77
失业保险费	6,787.07	11,390.69	10,412.28	7,765.48
合 计	196,825.08	330,858.93	301,952.76	225,731.25

百十二、应交税费

税 项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1,415,959.57	1,649,760.51
房产税	430,488.14	212,751.87
城镇土地使用税	223,248.00	223,248.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64,416.75	91,409.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279.97	50,470.82
教育费附加	42,917.31	30,431.82
地方教育附加	28,549.31	20,225.66
印花税	3,970.73	2,547.91
企业所得税	--	977,912.59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税 项	2021.12.31	2020.12.31
合 计	2,380,829.78	3,258,758.38

百十三、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8,393,886.11	8,330,824.43
合 计	8,393,886.11	8,330,824.43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资金拆借	8,392,370.00	8,310,590.00
其他	1,516.11	20,234.43
合 计	8,393,886.11	8,330,824.43

百十四、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5,457,110.50	9,857,962.60
待转销项税额	1,463.36	6,118.74
合 计	25,458,573.86	9,864,081.34

百十五、递延收益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80,000.48	--	214,999.92	265,000.56	生产线项目补助

说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0百四十七、政府补助。

百十六、股本（单位：万股）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减（+、-）					2021.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	--	--	--	--	--	2,000.00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百十七、资本公积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股本溢价	8,094,968.27	--	--	8,094,968.27

百十八、盈余公积

项 目	2020.12.31	调整数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8,468,328.43	--	8,468,328.43	1,098,755.07	--	9,567,083.50

百十九、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214,955.92	24,721,232.96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46,214,955.92	24,721,232.9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87,550.71	23,881,914.4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98,755.07	2,388,191.44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0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103,751.56	46,214,955.92	--

百二十、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百二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3,029,723.78	115,777,377.74	122,336,066.82	91,333,856.46
其他业务	920,367.01	492,102.43	379,970.88	301,003.87
合 计	133,950,090.79	116,269,480.17	122,716,037.70	91,634,860.33

百二十二、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主 营 业 务：				
注胶	71,955,775.89	67098113.94	53,749,437.62	43,113,995.36
隔热条	44,721,417.55	34,935,113.35	57,451,555.67	38,608,164.40
密封胶	16,352,530.34	13744150.45	11,070,206.27	9,573,779.03
配件	--	--	64,867.26	37,917.67
小 计	133,029,723.78	115,777,377.74	122,336,066.82	91,333,856.46
其 他 业 务：				
租赁收入	920,367.01	492,102.43	379,970.88	301,003.87
合 计	133,950,090.79	116,269,480.17	122,716,037.70	91,634,860.33

百二十三、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划分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境内	133,029,723.78	115,777,377.74	122,336,066.82	91,333,856.46

百二十四、营业收入分解信息

	本期发生额					合计
	注胶	隔热条	密封胶	配件	租赁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71,955,775.89	44,721,417.55	16,352,530.34	--	--	133,029,723.78
其他业务收入						
租赁收入	--	--	--	--	920,367.01	920,367.01
合 计	71,955,775.89	44,721,417.55	16,352,530.34	--	920,367.01	133,950,090.79

百二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56,627.43	212,751.8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707.70	164,474.16
教育费附加	52,624.61	98,684.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083.08	65,789.67
印花税	28,280.42	25,941.95
车船税	960.00	96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	223,248.00
合 计	561,283.24	791,850.12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七十三、税项。

百二十六、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8,805.99	312,870.54
业务招待费	120,228.10	60,508.50
折旧费	117,144.48	117,144.48
差旅费用	98,253.04	94,993.57
汽车费用	46,608.84	41,466.18
广告费与业务宣传费	14,150.94	34,653.47
其他	65,161.42	4,916.01
合 计	890,352.81	666,552.75

百二十七、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3,933.25	849,943.25
折旧费	919,198.42	126,241.20
业务招待费	484,896.50	343,294.30
中介咨询费	331,060.50	445,900.27
办公差旅费	328,421.18	459,320.94
水电费	242,278.88	132,812.85
无形资产摊销	132,951.30	149,086.08
汽车费用	75,054.22	88,081.79
装修修理费	--	358,256.03
其他	66,528.04	46,891.51

合 计	3,804,322.29	2,999,828.22
-----	--------------	--------------

百二十八、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4,238,272.96	3,246,567.60
人工费	653,721.87	692,677.23
折旧与摊销	369,710.50	351,889.31
其他	614,389.06	754,251.69
合 计	5,876,094.39	5,045,385.83

百二十九、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24,298.00	1,824,333.40
减：利息资本化	--	--
利息收入	43,112.51	98,523.24
手续费及其他	18,919.08	14,283.34
合 计	2,600,104.57	1,740,093.50

百三十、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2,173,878.82	806,086.92	详见政府补助披露

说明：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0百四十七、政府补助。

百三十一、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39,888.84	6,921,228.24

百三十二、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22,655.68	-705,559.7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150.00	-31,000.00
合 计	-729,805.68	-736,559.76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百三十三、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77,578.51	-265,324.13

百三十四、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	53,922.85

百三十五、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赞助支出	3,000.00	3,000.00	3,000.00
员工工伤赔偿	--	133,964.00	--
合 计	23,000.00	156,964.00	23,000.00

百三十六、所得税费用

百三十七、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87,715.00	2,693,540.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428.92	-115,597.65
合 计	244,286.08	2,577,942.67

百三十八、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231,836.79	26,459,857.07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15%）	1,684,775.52	3,968,978.56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890,983.33	-1,038,184.2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99,397.49	38,498.12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639,036.59	-382,382.76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9,867.01	-8,967.01
所得税费用	244,286.08	2,577,942.67

百三十九、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百四十、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58,878.90	591,087.00
往来款	289,708.74	13,837.58
利息收入	43,112.51	98,523.24
合 计	2,291,700.15	703,447.82

百四十一、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	2,214,335.70	3,779,200.00
往来款	451,427.06	3,060,243.97
合 计	2,665,762.76	6,839,443.97

百四十二、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资金拆借款	--	2,000,000.00

百四十三、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百四十四、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987,550.71	23,881,914.40
加：资产减值损失	77,578.51	265,324.13
信用减值损失	729,805.68	736,559.76
固定资产折旧	3,236,388.64	1,916,903.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170,217.43	191,852.16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3,922.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86,231.04	1,824,333.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39,888.84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428.92	-115,597.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2,600.68	-475,969.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20,800.05	25,621,740.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789,023.40	11,833,568.0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4,721.72	7,461,997.0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54,703.21	6,755,468.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55,468.61	1,929,939.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9,234.60	4,825,528.93

百四十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8,154,703.21	6,755,468.61
其中：库存现金	6,413.06	2,126.89

湖州倍格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148,290.15	6,753,341.72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54,703.21	6,755,468.61

百四十六、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23,221,651.2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708,232.09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9,417,149.58	借款抵押
合 计	39,347,032.88	/

百四十七、政府补助

百四十八、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2020.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2021.12.31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1.5 万吨聚氨酯断桥隔热注胶及密封胶、2000 万平米断桥隔热穿条生产项目	财政拨款	380,000.00	--	190,000.00	--	19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两化融合重点项目-自动化定量控制隔热胶生产线项目	财政拨款	100,000.48	--	24,999.92	--	75,000.5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	480,000.48	--	214,999.92	--	265,000.56	/	/

说明：

①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3 年浙江省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的通知》（浙财企【2013】197 号），公司于 2013 年度实际收到“年产 1.5 万吨聚氨酯断桥隔热注胶及密封胶、2,000.00 万平米断桥隔热穿条生产项目”补助资金 1,900,0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项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结转计入其他收益，本期结转 190,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②根据《湖州市财政局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度湖州市工业强市建设发展资金（第三批）的通知》（湖财企【2014】345 号），公司于 2014

年度实际收到“两化融合重点项目-自动化定量控制隔热胶生产线项目”补助资金 250,0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该项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结转计入其他收益，本期结转 24,999.92 元计入其他收益。

百四十九、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 损益的金 额	本期计入损 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 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2021 年度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	1,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①
2020 年企业质量标准品牌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②
吴兴区 2021 年度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奖励资金	财政拨款	--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③
垃圾分类标杆企业奖励	财政拨款	--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④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31,668.00	5,878.9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⑤
2021 年度区第二批专利创造、运用、保护、管理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	3,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⑥
2019 年专项制造基金	财政拨款	10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2020 年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10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2020 年科技经费补助	财政拨款	10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2019 年度科技成长企业考核奖励	财政拨款	5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2018 年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资金专项补助	财政拨款	5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2020 年第三批科技经费补助	财政拨款	5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奖励	财政拨款	3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2017 年第一批“南太湖精英计划”资助资金	财政拨款	25,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2019 年吴兴区发明专利产业化项目补助	财政拨款	20,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海外招才引智补助经费	财政拨款	19,789.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以工代训补贴	财政拨款	10,5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2019 年湖州市第二批专利经费	财政拨款	4,00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蒸汽补助	财政拨款	130.00	--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

合 计	/	591,087.00	1,958,878.90	/	/	/
-----	---	------------	--------------	---	---	---

说明：

①根据《吴兴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关于拨付 2021 年度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补助资金的通知》（吴财企函【2021】295 号），公司本期收到 2021 年度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补助资金 1,500,00.00 元，已计入本期其他收益。

②根据《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拨付 2020 年区质量标准品牌专项资金的通知》（吴财企【2021】55 号），公司本期收到 2020 年企业质量标准品牌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元，已计入本期其他收益。

③根据《吴兴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关于拨付吴兴区 2021 年度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区级奖补资金的通知》（吴财企【2021】344 号），公司本期收到吴兴区 2021 年度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奖励资金 200,000.00 元，已计入本期其他收益。

④根据《湖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垃圾分类标杆小区、标杆机关（单位）、标杆企业、标杆社区、标杆村、标杆家庭选树活动结果的通知》（湖分类办【2021】1 号），公司本期收到垃圾分类标杆企业奖励 50,000.00 元，已计入本期其他收益。

⑤根据《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执行有关问题的通知》（浙人社发【2020】10 号），公司本期收到稳岗补贴 5,878.90 元，已计入本期其他收益。

⑥根据《湖州市吴兴区财政局 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拨付 2021 年度区第二批专利创造、运用、保护、管理专项资金的通知》（吴财企【2021】171 号），公司本期收到 2021 年度区第二批专利创造、运用、保护、管理专项资金 3,000.00 元，已计入本期其他收益。

百五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百五十一、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州加成金属涂料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织里	粉末涂料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的出口业务	49.00	--	权益法

百五十二、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湖州加成金属涂料有限公司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60,610,103.63	74,299,026.03
非流动资产	4,429,918.99	4,866,573.98
资产合计	65,040,022.62	79,165,600.01
流动负债	45,052,429.30	27,867,775.74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45,052,429.30	27,867,775.74
净资产	19,987,593.32	51,297,824.27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	--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793,920.73	25,135,933.89
调整事项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547,969.34	29,889,982.5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续：

项 目	湖州加成金属涂料有限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32,993,847.66	121,454,065.52
净利润	12,122,222.12	14,124,955.5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2,122,222.12	14,124,955.59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百五十三、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其他流动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百五十四、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

百五十五、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地方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73.30%（2020 年：76.4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8.49%（2020 年：98.61%）。

百五十六、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1 年

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560.00万元（2020年12月31日：0.00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1.12.31	
	金 额	到期期限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108.03	1年以内
应付账款	1,493.67	1年以内
其他应付款	833.08	1年以内
其他流动负债	2,550.86	1年以内
金融负债合计	10,263.33	/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12.31	
	金 额	到期期限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054.23	1年以内
应付账款	1,493.67	1年以内
其他应付款	833.08	1年以内
其他流动负债	986.41	1年以内
金融负债合计	6,367.38	/

百五十七、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

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6,900.00	3,850.00
其中：短期借款	6,100.00	3,050.00
其他应付款	800.00	800.00
合 计	6,900.00	3,850.0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28.41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4.45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百五十八、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百五十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于 2021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 目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应收款项融资	--	--	2,398,192.00	2,398,192.00

百六十、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不再详细披露。

百六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百六十二、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最终控制的母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杨勇。

百六十三、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六。

百六十四、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湖州优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丰芳	董事会秘书
王道文	实际控制人之妻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百六十五、关联交易情况

百六十六、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百六十七、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州优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	30,394,415.40	28,339,169.71

说明：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百六十八、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州优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房租水电费	920,367.01	379,970.88
湖州优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	592,477.88
合计	/	920,367.01	972,448.76

说明：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百六十九、关联担保情况

百七十、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勇、王道文	9,000,000.00	2020/5/22	2021/5/21	是
杨勇、王道文	9,000,000.00	2020/5/22	2021/5/21	是
杨勇、王道文	6,500,000.00	2020/5/22	2021/4/20	是
杨勇、王道文	3,500,000.00	2021/2/4	2022/2/1	否
杨勇、王道文	6,500,000.00	2021/4/27	2022/4/26	否
杨勇、王道文	3,000,000.00	2021/4/27	2022/4/26	否
杨勇、王道文	6,000,000.00	2021/4/28	2022/4/27	否
杨勇、王道文	9,000,000.00	2021/4/28	2022/4/27	否
杨勇	20,000,000.00	2021/4/13	2022/4/12	否
杨勇	4,000,000.00	2020/1/8	2021/1/8	是
杨勇	2,000,000.00	2020/9/2	2021/9/1	是
杨勇	2,000,000.00	2021/2/8	2021/8/29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勇	2,000,000.00	2021/8/25	2022/7/21	否
杨勇	1,000,000.00	2021/11/2	2022/7/21	否
杨勇	2,000,000.00	2021/9/1	2021/12/3	是
杨勇	10,000,000.00	2021/11/30	2022/5/29	否
杨勇	2,490,000.00	2021/9/18	2021/12/15	是

百七十一、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丰芳	6,000,000.00	2019-07-01	2022-06-30

说明：2019年7月，本公司向董事会秘书丰芳借款600.00万元，借款利率按本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的贷款利率计算。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借款本金为6,000,000.00元，借款累计利息为682,515.00元，已支付利息为416,295.00元。

百七十二、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9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9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0.34 万元	66.94 万元

百七十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账款	湖州优高新材料有限 公司	3,752,733.06	3,374,341.27
其他应付款	丰芳	6,266,220.00	6,266,220.00

百七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百七十五、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百七十六、或有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百七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2年4月2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百七十八、补充资料

百七十九、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73,878.82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8,00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00.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188,878.82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28,781.82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60,097.00	--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860,097.00	--

百八十、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4	0.55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1	0.46	--

2022 年 4 月 20

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